博时特许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6年第2号

博时特许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行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8】450号文批准募集，自2008年4月22日起至2008年5月23日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8年6月28日正式生效。

【提要提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所得或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如对本招募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及专业的财务意见。

基金招募说明书信息披露应每隔六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个开放式工日结束后3个月内公告，更新内容最迟至每个工作日的最后1日。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截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5月2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0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0层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成立时间：1998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薛贤

联系电话：（0755）83216 999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6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0%；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5%；上海仁宝实业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2%；上海迪业投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8%。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2%。注册资本为25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两大投资部门：分别是：权益投资部主要负责股票、交易型、指数与量化投资部，特定资产管理部、产品规划部、投资研究部、产品规划部、投资研究部、策略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主要负责债券、货币市场、养老业务等品种的研究、投资决策等工作。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两大投资部门：分别是：权益投资部主要负责股票、交易型、指数与量化投资部，特定资产管理部、产品规划部、投资研究部、策略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主要负责债券、货币市场、养老业务等品种的研究、投资决策等工作。

权益投资总监负责公司所管理资产的权益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权益投资总监下设投资部门（含投资风格小组）、研究部、投资经理助理、投资决策委员会秘书等岗位。

固定收益总监下设投资管理部、公募基金部、专户部、国际部和研究部，分别负责各类固定收益资产的研究和投资工作。

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和渠道管理、销售组织、目标和推动管理、销售业务与管理制动管理、推动金融同业业务合作与沟通、国际业务的推动与协作等工作，成立机构客户部负责北方地区市场营业和机构客户的销售与服务工作，机构、上海机构机构、海内外分别主要负责华东地区、华南地区以及其他国内区域的机构客户销售与服务工作。养老业务部负责养老业务的研究、制度和服务等工作。券商业务部负责券商业务的研究、制度和服务等工作。零售、北京、零售、上海、零售、海内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零售客户的渠道销售和服务，负责服务部负责销售、客户服务等工作。

为保证基金管理人的投资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研究基金资产配置计划提供决策研究和策略研究支持，交易部负责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并进行交易分析和策略研究支持，投资研究部负责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秘书、投资决策委员会秘书、投资决策委员会秘书